

## 法律及法規遵守 &gt; 遵循法規的監察和控制

名稱	監督符合法規的監察系統，以識別違規事件
編號	106668L4
應用範圍	監察符合法規的風險指標。此職能適用於各種符合法規的風險指標和銀行各方面的活動。
級別	4
學分	4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為符合法規的風險管理識別指標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解讀相關法律條例、指引和行為守則，以識別銀行營運的要求</li> <li>瞭解銀行的業務 / 營運，以識別高風險的範圍和所需監察的指標</li> </ul> </li> <li>監督符合法規活動的實施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執行符合法規監管方案 (如交易前審查和審批、持續檢討業務流程、參與企業管治委員會等)，以審查各活動的合規情況</li> <li>定期檢查高風險的範圍，並確定符合法規的既定標準、法律和法規等的程度</li> <li>持續地監察外部採購活動，確保其符合法律和監管要求</li> <li>檢討新產品或新業務的審批過程，分析符合法規所涉及的風險</li> </ul> </li> <li>識別符合法規活動的不尋常情況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監督和分析收集到的數據和資料，找出任何違規或不合規規定的問題</li> <li>找出偏離正常水平的原因，並進行適當的補救措施</li> <li>根據對於事件的嚴重程度的判斷，向相關單位匯報和呈報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監察符合法規的風險水平，以及早準確地識別預警訊號。</li> <li>向不同單位匯報違規個案，提出要點和呈遞相關資料，以促進他們對個案的瞭解</li> </ul>
備註	